

苏州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苏州市司法局			
单位 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			
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		1、机构设置：苏州市司法局内设机构包括依法治市办秘书处、办公室（新闻中心）、调研督察处、立法处、备案审查处、社区矫正管理局（社区矫正管理支队）、行政复议一处、行政复议二处、行政应诉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公证管理处主要职责、法律援助处、司法鉴定处、律师执业监管处、特殊案件调解处、矛盾纠纷调解处、人民调解处、信访接待处、			
部门整体 资金（万 元）	收入				全年 预算数
		资金总额			7213.53
		财政拨款	小计		7213.5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213.53
			政府性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全年 预算数
		基本支出		2500	5617.33
		项目支出		543.52	1596.2
		律师公证工作经费		0	1.6
		专项聘请专家费		0	37.7
		物业管理费		152	305.64
		专项印刷费（包含政府公报费）		10.5	22
		人民监督员经费		9.17	25.47
		市政府法律顾问费		49.9	150.72
		党团活动经费		6	20.3
		专项维护费		7.15	27.9
		专项委托业务费（档案外包、执法人员考试、资产清查）		0	17.25
		专项邮寄费		2.5	5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18.3	22.3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40	95
		专项培训费		0	92.68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考试费		0	115.35
		值班律师法律帮助补贴		6	6.7
		信息化维护费		9	34.55
		12348热线法律服务项目		60	13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18.5	41.2
		普法宣传经费		130	300
		体检费		0	37.84
		依法治市专项经费		15	93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9.5	14
		中长期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到2025年，统筹全面依法治市机制更加完备，行政立法工作体系更加科学民主，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基本形成，法治宣传教育更加精准高效，公共法律服务更加均等普惠，矛盾纠纷化解体系更加完善，法治社会建设取得明显进展，法治保障作用更加突出。	
年度目标		2023年苏州司法行政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部署，深入贯彻实施苏州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全力推动各方面工作法治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法治建设	法治建设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法治建设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结果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预算执行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42.19%	=100%
			预算调整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预算偏差率	=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机构建设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立法规划	信息宣传	法治建设工作宣传稿数量	=3件	=6件
			市级以上媒体宣传率	≥90%	≥90%
		法治工作者培训	法治工作者培训人数	=0人次	=190人次
		关爱民生法治行实事项目	“关爱民生法治行”实事项目数量	=0个	=10个
	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立法规划	立法工作	编制市政府年度立法计划	=0份	=1份
		编辑《苏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公报发行期数	=6期	=12期
	承办县级市、区政府以及市级部门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政府合同等政府法律事务办理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	备案三率（及时率、规范率、备案率）	=100%	=100%
	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购买社会组织项目数	=1个	=2个
	承担市政府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	行政复议案件审查受理及审理	依法办理行政复议监督案件及处理或转送有关规范性文件审查申请	=100%	=100%
			依法按期审查受理行政复议案件申请	依法受理及办结率100%	依法受理及办结率100%
		代理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	案件败诉率	≤10%	≤10%
		制定行政复议白皮书、行政应诉白皮书	完成报告数量	=0件	=2件
	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行政执法人员监督工作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合格率	≥0%	≥90%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人次	≥0人次	≥3000人次
	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	普法宣传工作	案卷评查次数	=0次	=4次
			举办普法活动次数	=1次	=3次
			维护法治宣传阵地数量	=2个	=2个
			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数量	=45个	=45个
	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调解员、人民	人民调解工作	维护普法网页平台数量	=1个	=1个
			人民调解补贴发放次数	=1次	=2次

	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人民监督员工作	卷宗案例评选数量	≥30个	≥60个	
		人民监督员工作	人民监督员检务补助对象数量	=78人次	=78人次	
	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	推进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线下服务人数	=500人次	=1000人次	
			有效投诉率	<1%	<1%	
		12348热线法律服务	12348热线接听量	≥50000人次	≥100000人次	
	12348热线接通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监督、指导全市公证法律规范	全市公证机构和公证员依法开展执业活动	公证从业人员大会会议人次	=0人次	=150人次	
	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国家统一法律执业资格考试工作	资格申领审核数	≥500人次	≥1000人次	
			考生机位保障率	=0%	=100%	
			组织考试次数	=0次	=2次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援助工作的法律规范	法律援助案件办理	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150件	=350件	
			法律援助补助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相关落实法治建设	市司法局应诉工作	代理市司法局行政诉讼案件数	=5件	=10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法治建设全省排名	前五	前五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重新犯罪情况	处全省较低水平	处全省较低水平	
			微信公众号粉丝数量	≥280000人次	≥280000人次	
			参与微信互动人员规模	≥50000人次	≥100000人次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建立法治苏州建设监测评价机制	建立机制	建立机制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治建设满意度	≥0%	≥90%		
		合法性审查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培训满意度	≥0%	≥90%		